# “低分女生奇迹”为何让我们焦虑

■今日视点

每次出现国外高校来中国招生的新闻，总会被有意无意地纵比横比，论者希望借此一窥中外教育存在的诸多差距，找到问题所在，寻求解决之道。这不，湖北省东湖中学高三应届毕业生张孟今年高考考了445分(文科)的低分，但却因在招生会现场乐于助人被新加坡一所大学预录，还给了她20万元的奖学金。

**(《楚天都市报》7月13日)**

由此可以联想到另一个焦点人物——“少女作家”蒋方舟，清华大学愿意破格降低60分录取她，结果引发了广泛争议。两则新闻中民众与舆论所表达的不同论调，也许正是中外高等教育模式、高校自主权以及素质教育“折现”程度的差距所在。

对于中国高校而言，由于几乎所有高校都属于公办，与国外私立大学只对董事会与建校理念、办学质量负责，可享受更充分的自由选择权不同。高考“大众化”离世界水平尚有距离，重点高校更是紧缺资源，民众的公平诉求也就格外敏感。在分数录取仍为现实次优选择的今天，民众有权要求公办高校保障绝大多数人的分数起点公平，压倒破格提拔少数另类人才的素质选拔公平。设想如果是一所私立学校“破格”录取蒋方舟，还会引发如此大的争议吗？

素质教育年年高喊，一到高考层面就折戟沉沙，无非是高校资源高度垄断于公立学校，没有形成公私大学百花齐放、充分竞争的局面；公立学校的特殊属性决定了政府的高度干预、全民权益的高度诉求，形成了分数改革不改则死、一改怕乱的路径依赖，改革活力被严重压抑，民众对改革与否陷入情理矛盾。张孟苏与蒋方舟面对的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教育管理模式、张孟苏被新加坡大学破格录取是好事，而蒋方舟拟被清华大学降格以求就成了影响高考整体公平的坏事，这恰恰体现出中国高教发展何去何从的焦虑。

是进一步开放中国高等教育市场，对民办学校提供政策扶持、财政补贴及其他与公立学校对等的国民待遇，适度给公办学校松绑、让其在“教授治校”、“自主招生”及自律与他律考核监督机制建立上勇于探索，寻求中国高等教育持续而坚定的改革？还是困守于既有高考制度的制度围城无心自拔？政府、高校与民众都应直面挑战、超越空泛争论而不断进行改革试点，别总让“低分女生被录取”成为美慕国外高校与教育制度的新闻舶来品。 **(毕舸)**

■相关评论

## 学习新加坡招生老师好榜样

一个传奇般的真实故事何以降临于一名高考分数只够读个独立学院的女生？前提是她接受的一个不经意间的品德考试——乐于助人，为自己意外赢得了一个宝贵的机遇。而在面试的半个多小时，张孟苏时而用英语，时而用普通话，向面试考官推销自己。全国青少年机器人大赛二等奖，全国网络英语综合技能三等奖，全省书信作文大赛一等奖……如此全面的综合素质，更让新加坡老师如获至宝。

一个乐于助人、综合素质全面的低分考生，为何没被国内大学的招生老师“发现”、却惟独被新加坡的招生老师慧眼相中？当然，这里面的确有着太多的偶然因素，但偶然背后必定有必然。事实上，除了4名英雄少年因在抗震救灾中表现突出前不久被保送上大学外，因为品德高尚、助人为乐而被招生老师“发现”的，我们还能道出几个？

北大历史学系党委书记王春梅说：“考上北大的学生，分数是高的，但不一定分数高就各方面都优秀，分数高只能证明他学业基础好，至于道德等其它方面因素在高考中是看不出来的。”王书记的“以范美忠为耻”之说被褒贬不一，但其“分数与道德”的辩证说法，在我看来，却是真实深刻而实事求是的。高考“唯分数论”的招生理念在体制的沿袭下一直根深蒂固，至今纹丝不动，而高校自主招生尽管有限地突破了对分数线的崇拜，但在考察“智”的同时，对“德”的忽视，也是显而易见的，因品德高尚而被“发现”综合素质、专业素质一流的传奇，在国内高校的自主招生中出现了吗？

所以，在这样的选拔语境中，我们要向新加坡的招生老师致敬！因为是他们，让我们得以再一次反思我们的高考选拔制度，包括高校自主招生的理念和标准。在一个道德意识日益被模糊、被边缘的时代，“德智体”的传统选拔标准，豁然间更具有了深远的现实意义。 **(吴杭民)**

# 国企领导上缴红包值得宣扬吗？

■热点纵论

我们总是习惯于迷失在一些似是而非的成绩中，尤其在一些依靠道德自律的成绩，更容易激起舆论的掌声，比如说常见的医生上缴红包，这一次，上缴红包的是广东的国企领导们。

7月13日的《南方日报》报道，去年以来，广东省共出台国资监管制度25项，推进了国资监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运作，有308名国企领导人员主动上交“红包”151.22万元。

很明显，这是被当成了一种成绩进行宣扬的，但在网络上，有很多网民对此提出了质疑，认为这些上缴的红包只是小儿科，根本不值一提。网民的质疑可能有点偏激，毕竟，谁也不知道国企领导一年收受的红包数额到底有多大。但网民们的焦虑还是值得重视，这种焦虑的价值在于促使制度设计者思考——清理、杜绝红包之类的工作，是否还能建立在道德自觉之上？

主动上缴红包的场景我们并不陌生，最熟悉的应该就是医生在每次红包专项整治之前的上缴了。事实上，在每次医疗红包的专项整治之前，主管部门都会给予医生们一个主动上缴红包的期限，并辅以“主动上缴红包者可以免受处罚”之类的激励措施。每次专项整治，也的确都有很多医生上缴红包，但数额往往与公众想象中的相去甚远。而在每次类似的专项整治之后，医疗红包现象反而会愈演愈烈。没有刚性的制度约束，医生完全可以在患者身上几倍甚至几十倍地拿回上缴的红包。

这样的一个怪圈表明，其实我们的政策已经陷入了道德自律的迷局中，但每个人都很清楚，一项建立在道德自律基础上的公共政策，只能是沙地上的城堡，或许有瞬间辉煌，但潮水一来，马上就将无影无踪。

无论是医生还是国企领导，他们收受红包的基础是权力，而对权力的监督从来都不能靠权力拥有者的道德自觉，而应该是严密甚至苛刻的制度。但“上缴红包”之类不断被宣扬的成绩，却令决策者在不知不觉中更依赖于道德自律瞬间的辉煌，而不愿为严密制度设计付出更艰辛的努力，这实在是一个很危险的倾向。

对于国企领导和医生这类权力者收受红包的现象，要想根治，的确是需要巨大的努力和行政智慧。但通过制度监督权力这条道路纵使崎岖，却是唯一可以寻找到持续争议的正确途径。相关部门要保持足够清醒的头脑，不能为了急功近利而推出一些鼓励上缴红包之类的举措，以至于让自己满足于瞬间辉煌的幻局而难以自拔，失去了向制度正义进发的勇气和动力。

**(冬晖)**

# 最牛官员别墅群该当何罪？

■热点纵论

信阳市委、市政府对网上热帖《强悍：史上最牛的中部地区处级官员别墅群》所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后认定，信阳市国土资源局11名处级干部严重超面积集资建房。同时对相关人员作出行政警告等处分，责令每户补齐应交的房款，对该局严重超面积集资建房问题通报全市。

**(7月13日《东方今报》)**

此前那么长时间，当地众多的监督部门为何对此麻木不仁，视而不见？现在，当地政府这头慢吞吞的恐龙总算苏醒了。而且，他们“迅速地”作出了一个不痛不痒的处理决定。让以权谋私住进豪华别墅的官员写个检查、来个行政警告——违规违法的成本是如此之低，一个检查和一个警告就可以换来一生的舒服，何乐而不为呢？难怪许多网友说，“我强烈要求受到这样的处分，也强烈愿意做这样的检查！”是啊，这算哪门子处理?!与其说是处理，还不如说是纵容包庇更合适！

2004年，信阳市国土资源局轻易地取消了40亩国土储备地原定的拍卖出让计划，随随便便地就把它建成了自家11名局处级领导干部的“行宫”。这算不算以权谋私？算不算侵吞国家资产？当然算！信阳市的处理决定，怎么称得上公平公正？又如何让人信服！这样的后续处理，只能加剧人们的不信任感。

无论如何，这种选择性执法的处理结果都不能让人接受。相反，它只能纵容别的权力部门对国土资源局的效法。因为，挥霍国家财产和百姓钱财为自己谋利，其结果无非是写一个检查而已。检查一阵子，幸福一辈子。这太划算了！ **(海瑶)**

# 高干子女“亮相”背后的民意期待

【中国观察之潘多拉专栏】

中国高级干部的后代在媒体公开“亮相”正在成为新闻常态。最近引人注目的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习近平的女儿习明泽，她在汶川地震发生后前往灾区做了7天志愿者。又如原国务院总理李鹏的儿子李小鹏新近被任命为山西省副省长；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重庆市委书记薄熙来的儿子薄瓜瓜现在就读于牛津大学，20岁的他“看起来很像一个青年偶像”，等等。

**(7月10日《南方周末》)**

正如有学者认为，高级干部的子女、后代对公众开始透明化，有利于打破固有的神秘感，有利于建立起公众与领导人之间的信任关系。按说官员的子女、高级干部的后代也是国家的公民，应当享有正常的隐私权，但他们又不是一般的普通公民，而是有着特殊家庭背景的公众人物或准公众人物，因此，他们姓甚名谁，在哪里读书，又在哪里工作，就不能简单视之为“个人隐私”。这些情况如果对外严格保密，令公众无从知晓并因此充满了无限的“遐想”，既不利于公众建立起对官员的信任，也不利于公众对官员的监督。

公众之所以想知道官员的子女、配偶及亲属的学业、从业等个人情况，是因为这些情况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一个官员的施政状况，通过行使对官员子女、配偶及亲属的个人情况特别是从业情况的知情权，公众可以更有效地监督官员的施政行为。

现实中，某些官员的子女、配偶的从业情况从未向社会公开，由此方便了这些官员大搞“家庭腐败”，直到他们东窗事发，人们才略微有所耳闻，错过了行使监督权的最佳时机。这样的情形并不少见。

如湖南省郴州市原市委书记李大伦，单独或伙同其妻子、儿子受贿折合人民币1434万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原局长郑筱萸，直接或通过其妻儿受贿折合人民币649万余元；北京海淀区原区长周良洛，单独或伙同妻子受贿折合人民币1672万余元。这些官员大搞“家庭腐败”，既利用了自己的“职务之便”，也利用了子女、配偶的“从业之便”，有的更是以后一种“之便”为基础，将子女、配偶开办的公司、负责的单位经营成为“腐败中转站”。正是有鉴于此，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人士表示，“枕边风”、“儿女情长”已成为领导干部腐化堕落的一大导火索，加强党纪、政纪对领导干部子女、配偶的约束势在必行，向社会公布领导干部亲属的从业情况势在必行。

习明泽、李小鹏、薄瓜瓜等高干后代公开“亮相”媒体，足以令人耳目一新。在高干后代“亮相”并成为新闻热点的背后，实际上寄托着一种强烈的民意期待——国家应当尽快出台有关法律法规，向社会如实、全面公布领导干部的财产状况，同时公布领导干部子女、配偶的从业情况，充分发挥媒体和公众对官员施政行为的监督，为反腐打造坚实的“阳光平台”。

公开是最好的监督，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什么时候，官员子女、配偶从业情况公示、公开在各级政府、各个地方落实为规范的制度和法定的责任，“某县长公子在哪个地方做大买卖”、“某市长夫人在哪个部门担任要职”不再是讳莫如深的“秘闻”，也不再是各种似是而非的小道消息、流言飞语的活水之源，而成为太阳底下的寻常故事，这将是中国民主法治建设取得的一个重大进步。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有文集《英俊的丑角》等问世)**

# 查验身份证的权力边界

【学者视线之张耀杰专栏】

北京律师李方平状告铁路警察查验身份证违法却败诉一事，是最近网民议论的一个焦点。在此之前，媒体从业者陈杰人相继在北京、长沙等地火车站拒绝铁路警察非因法定情形而检查其身份证，他随后还发表题为《随意查验公民身份证是违法行为》的文章，认为“在一个真正崇尚法治的社会，公民的很多隐形权利，包括自由流动行走的权利、人格的尊严等，才是弥足珍贵的。如果警察的行为对这种权利形成了挑战和侵犯，法院应当理直气壮地判决警察败诉！”

警察不得随意查验本国公民的身份证，其实是现代文明社会的一个常识性的法律准则。公权力，法无授权即禁止；私权力，法无禁止即自由。国家并没有哪部法律授权铁路警方在火车站经常性地检查旅客身份证，法律也没有规定公民进出火车站时有出示身份证的义务。为了保护公共利益，并不是权力随意侵犯私人权利的正当理由。现代法治社会是个人人平等、人人懂得用法律保护自己的社会，只有每一位公民都能够像陈杰人这样表现出清醒自觉的法律层面上的权利意识，政府公权力侵犯公民私权利的事件才会逐步减少，中国的法制化进程才会真正进入现代化的文明轨道。

但中国社会的现实环境总是比人们的合理预期要复杂得多，依法治国的法制化进程尤其显得任重道远。仅就查验身份证一事来说，查验者并不局限于拥有执法权力的铁路警察。6月28日深夜，我乘坐K179次列车从北京出发前往郑州时，虽然没有在北京西站遭受查验身份证的待遇，却见证了女列车员闯入卧铺车厢查验登记已入睡乘客的身份证。睡意正浓的我虽然没有主动出示身份证，也还是较为配合地写下了名字与身份证号码。事后才想起来，应该首先查验一下对方的工作证，以便必要的时候行使监督举报的权利。

对于李方平和陈杰人依法维权的言论和行动，我是坚决支持的。不过，换个角度看，任何权利和权力都应该是双向而且有边界的。作为公民，与其像陈杰人这样一方面在纸面上讲道理、一方面较为被动地表示拒绝，倒不如像李方平那样从自己做起，见到警察查验身份证时，首先要求对方出示他自己的工作证。

**(作者系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员，有《历史背后——政学两界的人和事》等著作问世)**

# 奥运能够改变中国几许？

【中国日记之童大焕专栏】

我是体育盲，对运动赛事从无兴趣，但身居北京，奥运给我们带来的变化仍触手可及。硬件一类的东西就不说了，只说说奥运是如何提升北京乃中国的“软实力”的。

说个不那么恰当的比方，奥运有点像一块抹布，把北京的天空擦亮擦净了，原来北京的天空，也可以这么深、这么蓝；奥运又有点像一把梳子，把北京的交通理直理顺了，原来北京的交通，也可以不堵的。就连原本总体上永远可以排名北京服务业最末位、仿佛全世界的人都欠她们一笔什么债不还的北京公交车上的售票员，服务态度也好了很多，脸上有了常常挂着的笑容，有了耐心回答乘客问题的好脾气。

这些都还是浅层次的。深层次的发现和改变则更多：媒体的对内对外开放力度空前，而且因此收获和果实空前巨大而且正面。它让我们恍然醒悟：原来媒体的开放，无限风光在险峰啊。

为了奥运的畅通和环保，今年中央国家机关和北京市政府的公车将有半数在四个月时间内处于封存状态。这么长时间里封存这么多公车仍然不影响行政效率，让人们突然发现：原来减少公车是可以做到的啊，而且减少的数量至少可以达到现存量的一半以上！至于减少公车以后的公车改革，只要学一学韩国的公务员班车制度就可以了，不仅更公平、更省钱，而且减少拥堵有利环保。

为了奥运期间的北京畅通，7月20日起北京就开始实行单双号限行。而为了满足公共交通的需要，北京只需多投入2000辆公交车。原来，公共交通的成本是这么小，而环境和交通畅通的收益是这么大！此前有调查和分析模型表明，北京人上下班拥堵成本平均每人每月为375元。而奥运交通限行，除了保证交通顺畅之外，还能减少排污63%!而当今中国，汽车尾气是城市污染的罪魁祸首，其危害远大于吸烟，钟南山院士说广州人50岁以上肺都是黑的！

为了保证奥运安全，奥运期间乘坐汽车、轮船进京的旅客，一律实行购票实名制，忘带身份证的非京籍乘客随时有可能被遣返。人们这又发现，原来，实行车票实名制是这么容易的一件事啊！那么，人们呼吁已久的火车实名制以打击票贩子的愿望，能否借奥运的东风实现呢？令人遗憾的是，不能。铁道部明确表示，不实行实名制。理由还是那个似是而非的理由：采取购票实名制将导致购票、进站、上车等一系列难题。但到西藏的列车都一直实行实名制，是否真如铁道部所说，导致了购票、进站、上车等一系列难题，以及假身份证、假票泛滥？看来，火车票不实行实名制，铁路部门一定有什么不能公开说、不便与外人道的“难言之隐”。

奥运改变了中国许多，但这些改变至少目前是暂时的，能否以制度化的形式固定下来，促进未来中国的良性发展，这是大家都关心的问题。有很多问题也没有被奥运所改变，但奥运却是一面镜子，让我们照见了一些问题的症结，并成为今后我们要持之以恒地去努力改变的方向。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